

证券代码：603135

证券简称：中重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35

中重科技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合同类型及金额：中重科技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河北安丰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在线设备及备件项目合同，合同金额合计为35,888万元，由《在线设备设计制造供货合同》和《备件设备制造供货合同》组成。其中在线设备设计制造供货合同金额为24,654.5万元，备件设备制造供货合同金额为11,233.5万元。

● 合同生效条件：自公司收到预付款之日起生效。

● 合同签订日期：2023年10月15日。

● 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：本项目合同的签订对公司本年度业绩影响较小，预计对公司2024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该项目合同的顺利签订及履行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稳步发展，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综合竞争力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：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审议程序情况

上述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已按公司程序进行了评审和决策。

二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（一）合同标的情况

公司与河北安丰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在线设备及备件项目合同，合同金额合计为 35,888 万元,由《在线设备设计制造供货合同》和《备件设备制造供货合同》组成。其中在线设备设计制造供货合同金额为 24,654.5 万元，备件设备制造供货合同金额为 11,233.5 万元。

（二）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河北安丰钢铁集团有限公司
- 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于涛
- 4、注册资本：800000 万人民币
- 5、注册地址：昌黎县靖安子营村北
- 6、主要股东：张庆敏，持股比例：73.08%；张庆来，持股比例：15.37%；许万刚，持股比例：11.55%
- 7、经营范围:钢、铁冶炼；钢压延加工；石灰和石膏制造；炼焦；水泥制品制造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再生资源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；货物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水泥生产；燃气经营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危险化学品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- 8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合同对方当事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合同主要条款

（一）在线设备设计制造供货合同主要条款

- 1、合同标的：全连轧机“机、电、液”设备

2、合同金额：24,654.5 万元

3、履行期限：按照合同规定期限内交付。

4、合同生效条件：自公司收到预付款之日起生效。

5、支付方式及支付进度安排：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%作为预付款，剩余款项分别根据合同进度支付。

6、其他条款：合同对设备验收、质保期、涂装、包装、运输、技术资料及技术服务、标准和检查、违约责任等条款做了明确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备件设备制造供货合同主要条款

1、合同标的：全连轧机“备件”设备。

2、合同金额：11,233.5 万元。

3、履行期限：按照合同规定期限内交付。

4、合同生效条件：自公司收到预付款之日起生效。

5、支付方式及支付进度安排：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%作为预付款，剩余款项分别根据合同进度支付。

6、其他条款：合同对设备验收、质保期、涂装、包装、运输、技术资料及技术服务、标准和检查、违约责任等条款做了明确的规定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项目合同的签订对公司本年度业绩影响较小，预计对公司 2024 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该项目合同的顺利签订及履行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稳步发展，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综合竞争力。

2、本项目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本项目合同的履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

本项目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环

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重科技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6日